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 明 人

董 事 長 : 熊谷真樹  (簽章)

總 經 理 : 陳嘉文  (簽章)

總 稽 核 : 周志華 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: 邱淑惠  (簽章)

西 元 2 0 1 9 年 3 月 2 6 日